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9年12月1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了解下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可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其組成部分。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199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而且除非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將不會於美國境內公開提呈發售任何證券。發售股份可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提呈發售及出售予非美國人士。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0年1月19日悉數行使日期為2019年12月17日的招股章程及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公告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0,4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超額配股權授予人Pixel Perfect Tech Limited將按每股股份1.68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出售超額配發股份，以便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歸還用於補足國際發售項下的超額分配的借取股份。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於2020年1月19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穩定價格經辦人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

1. 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20,4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
2. 穩定價格經辦人根據借股協議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借取合共20,4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及
3. 於2020年1月19日，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按每股股份1.68港元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0,4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便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歸還用於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借取股份。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0年1月19日悉數行使招股章程及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分配結果公告（「公告」）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0,400,0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便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歸還用於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借取股份。

根據穩定價格經辦人與超額配股權授予人訂立日期為2019年12月21日的借股協議（「借股協議」），穩定價格經辦人已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借取20,4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

超額配股權授予人Pixel Perfect Tech Limited將按每股股份1.68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出售超額配發股份。

## 批准上市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由於超額配發股份為本公司現有股份，該等股份已於2019年12月31日上午9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本公司於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的股權架構

本公司於緊接出售超額配發股份完成前及緊隨出售超額配發股份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出售 超額配發股份完成前		緊隨出售 超額配發股份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Spriver Tech Limited	233,806,646	23.38%	233,806,646	23.38%
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	89,210,948	8.92%	89,210,948	8.92%
海通開元	73,543,316	7.35%	73,543,316	7.35%
海桐信今	66,322,516	6.63%	66,322,516	6.63%
Parallel World Limited	73,121,774	7.31%	73,121,774	7.31%
Phoenix Wealt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67,686,042	6.77%	67,686,042	6.77%
梅花順世	54,133,938	5.41%	54,133,938	5.41%
Future Capital Discovery Fund I, L.P. <sup>(3)</sup>	35,220,568	3.52%	35,220,568	3.52%
超額配股權授予人 <sup>(3)</sup>	54,878,562 <sup>(2)</sup>	5.49%	34,478,562	3.45%
Three D Partners Limited <sup>(3)</sup>	32,540,356	3.25%	32,540,356	3.25%
Bridge Partners Limited	27,795,210	2.78%	27,795,210	2.78%
Ginkgo Kik Limited	22,864,176	2.29%	22,864,176	2.29%
ICO STORE INC <sup>(3)</sup>	16,753,968	1.68%	16,753,968	1.68%
Hash Global Management Company Ltd. <sup>(3)</sup>	8,756,742	0.88%	8,756,742	0.88%

股東	緊接出售 超額配發股份完成前		緊隨出售 超額配發股份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CHUANGQI INTERNATIONAL LIMITED <sup>(3)</sup>	7,220,800	0.72%	7,220,800	0.72%
Universe <sup>(3)</sup>	144,438	0.01%	144,438	0.01%
其他公眾股東	<u>136,000,000</u>	<u>13.60%</u>	<u>156,400,000</u>	<u>15.64%</u>
總計	<u><u>1,000,000,000</u></u>	<u><u>100%</u></u>	<u><u>1,000,000,000</u></u>	<u><u>100%</u></u>

#### 附註：

- (1) 百分比數字可能經過約整。
- (2) 包括根據借股協議由超額配股權授與人借出的借取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
- (3) Future Capital Discovery Fund I, L.P.、超額配股權授與人、Three D Partners Limited、ICO STORE INC、Hash Global Management Company Ltd.、CHUANGQI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Universe各自持有的股份計入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份量。

本公司估計出售超額配發股份後，超額配股權授與人將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34.2百萬港元（經扣除超額配股權授與人就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費用、佣金及開支）。本公司將不會收取超額配股權授與人出售超額配發股份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宣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於2020年1月19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穩定價格經辦人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

1. 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20,4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
2. 穩定價格經辦人根據借股協議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借取合共20,4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及
3. 於2020年1月19日，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按每股股份1.68港元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0,400,000股股份，相當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便向超額配股權授予人歸還用於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借取股份。

##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緊隨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至少25%須一直由公眾人士持有。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香港，2020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及王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細亞先生、池書進先生及劉榮先生。